



财经发布

2026年我国计划实施
2次载人飞行任务

本报综合消息 2026年载人航天飞行任务昨日对外公布。2026年,我国计划实施2次载人飞行任务、1次货运飞船补给任务。来自港澳地区的航天员有望最早于今年执行空间站飞行任务,神舟二十三号飞行乘组1名航天员将开展一年期驻留试验。

据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介绍,中国载人航天工程2026年将深入贯彻落实“十五五”规划部署,在新起点上深化推进空间站应用与发展阶段和载人月球探测两大任务,努力为建设航天强国作出更大贡献。目前,中国空间站在轨运行稳定、效益发挥良好;载人月球探测工程登月阶段任务各项研制建设进展顺利,取得多项阶段性突破。

进入空间站应用与发展阶段以来,工程全线密切协同,先后圆满完成6次载人飞行、4次货运补给、7次飞船返回任务,成功实施首次应急发射,6个航天员乘组、18人次在轨长期驻留,累计进行13次航天员出舱和多次应用载荷出舱,开展多次舱外维修任务,刷新航天员单次出舱活动时长的世界纪录,完成包括港澳载荷专家在内的第四批预备航天员选拔、低成本货物运输系统择优并启动研制等工作。

瞄准2030年前实现中国人首次登陆月球的目标,载人月球探测工程登月阶段任务各项研制建设工作正在扎实稳步推进。

截至目前,长征十号运载火箭、梦舟载人飞船、揽月月面着陆器等主要飞行产品研制进展顺利,已陆续完成梦舟载人飞船零高度逃逸、揽月着陆器着陆起飞、长征十号运载火箭系留点火、长征十号运载火箭系统低空演示验证与梦舟载人飞船系统最大动压逃逸飞行等大型试验。2026年,将全力推进文昌航天发射场登月任务相关配套设施建设,以及测控通信、着陆场等地面支持系统各项建设工作。

据介绍,工程立项实施以来,始终秉持“和平利用、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促进载人航天领域国际合作交流。2025年,中巴两国签署选拔训练航天员合作协议,目前选拔工作进展顺利,根据飞行任务规划安排,后续将有1名巴基斯坦航天员以载荷专家身份执行短期飞行任务,在中国空间站开展巴方科学实验等工作。此外,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将持续推进与联合国外空司合作项目实施。中国始终欢迎世界同行参与共享中国载人航天发展成果,携手推动世界航天技术发展,为和平利用太空、造福全人类作出新的更大贡献。(编辑:郝宗耀)

财经速读

●中国人民银行昨日宣布,决定自2026年3月2日起,将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从20%下调至0。此次中国人民银行下调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旨在促进外汇市场发展,支持企业管理好汇率风险。这是自2022年9月中国人民银行将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上调至20%后,再次出手调整。

●昨日,国家能源局发布2026年1月全国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数据。根据国家充电设施监测服务平台数据,截至2026年1月底,我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枪)总数达到2069.8万个,同比增长49.6%。其中,公共充电设施(枪)480.1万个,同比增长31.2%;私人充电设施(枪)1589.7万个,同比增长56.1%。

●市场监管总局信息显示,2025年全国新设经营主体2574.5万户。其中,新设企业950万户,新设个体工商户1619.4万户。2025年,全国新设“8大新兴产业+9大未来产业”相关企业113.4万户,比上年增长9.9%。其中,人形机器人、民用航空、生成式人工智能等部分前沿领域涨幅居前。(本报整理)

新增就业35万人
扶持创业4万人
引才15万人以上

2026年青岛人社工作全面提质增效

记者从近日召开的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上获悉,2026年,青岛市人社局重点在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构建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构筑人才集聚新高地、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打造人民满意的人社服务等五个方面做到提质增效。其中,力争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5万人、扶持创业4万人。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记者 封满楼

扶持创业4万人

2026年,青岛市将推进政策、服务、监测的高效联动,促进就业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让广大劳动者好就业、就好业,力争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5万人、扶持创业4万人。

青岛市聚焦“10+1”创新型产业体系发展,实施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智能家电等产业就业支撑专项行动,统筹优化就业培训、创业创新、科技孵化等支持政策,提升从业人员就业适岗能力,扩大就业岗位供给。

青岛市将开展“青惠乐业”青年就业促进行动,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免租金住宿工作。开展“寻找青年新职业”活动,积极挖掘适合青年群体就业的新职业岗位。实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提升“198”大学生服务站辐射带动能力。

青岛市以“数智就业”服务区建设为抓手,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在就业服务领域应用,支持区(市)打造一批区域就业赋能中心,健全“就享家”服务网络,加快“15分钟就业服务圈+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融合建设,实施就业友好型城镇创建工作,构建全市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的数智化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青岛市将出台新一轮创业培训政策,创新开展特色创业培训活动,全年组织创业培训3000人次以上。持续推进创业型特色街区建设,常态化举办“创·在青岛”创新创业大赛,深化“以赛促创”机制,实施创业陪跑行动,推动更多优质创业项目落地见效。

创新建设年金智慧服务平台

2026年,青岛市以改革促发展、以扩面促公平、以监管保安全,推动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青岛市稳妥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加快发展企业(个人)年金,创新建设年金智慧服务平台,全面提升百年年金驿站服务能力。持续推进个人养老金发展,不断提高制度覆盖面,满足市民多样化养老保障需求。深化实施补充工伤保险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新型工伤保险制度,推动养老服务惠及500人以上。

青岛市深入实施“全民参保·福暖万家”工程,持续优化参保结构,提升社会保险扩面质量,全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新增参保12万人以上。积极开展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不断扩大工伤保险保障范围。按照国家、省统一部署,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适时调整一至四级工伤职工三项期待遇。

全年引进青年人才15万人以上

当前,城市间竞争加剧,进位争先压力较大,青岛市将以高素质高水平人力资源开发为主线,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事人才政



今年青岛市将统筹推进实施产业标志性人才引进、海归英才汇聚和青年人才集聚行动计划。(资料照片)

策,打造一流的创新创业生态,为城市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青岛市将加快构建重点产业集群引才聚才机制,启动实施“城市引才伙伴”计划,全面构建合力招引人才新格局。统筹推进实施产业标志性人才引进、海归英才汇聚和青年人才集聚行动计划,高质量举办“招才引智名校行”“百所高校千名博士青岛行”“第二十六届蓝洽会”等系列品牌引才活动,全年引进青年人才15万人以上,引进留学归国人员2500人以上。

青岛市稳步推进职称制度改革,拓宽非公经济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申报渠道,开展境外职业资格职称比照认定试点,创新新兴产业人才评价方式。开展博士后出站后继续教育试点。开展博士后项目和数字人才项目路演,促进成果转化落地。持续推进专家服务基层活动。深入实施新一轮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全年培训专业技术人员30万人次。

青岛市深化技能人才评价改革,深入实施“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岗位)制度。深入实施“技能照亮前程”行动,加快紧缺急需技能人才培养供给。探索建设数字技能人才实训基地。全面推进校企双制、工学一体的技能人才培养模式。

青岛市将出台新一轮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服务实施办法,推动高层次人才服务提质增效。推进实施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和一次性安家费(即申即享)。深入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促营收行动,推进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行动方案,打造“两业”融合青岛样板。

开发欠薪预警平台

2026年,青岛市将进一步提升劳动关系治理能力,让劳动者体面劳动、舒心工作,让企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

青岛市加强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建设,深化共建共治共享,提升劳动关系协商协调能力。强化劳动用工指导服务,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

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保障。强化企业工资收入分配指导,加强国有企业薪酬管理,优化人力资源市场工资价位发布,引导企业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

青岛市聚焦当前欠薪矛盾纠纷高位运行、欠薪欠款复杂交织突出问题,贯穿全年开展治理欠薪专项行动,开发应用劳动用工大数据欠薪预警平台,持续提升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应用效能,统筹推进各类劳动者群体工资收入合法权益维护,努力实现治理欠薪工作呈现明显好转趋势。

青岛市加大劳动争议大数据监测预警和联动处置工作力度。支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劳动争议预防调解服务。推进青岛市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一站式”联合调解服务。深化“智慧仲裁”建设。推行案件“繁简分流、简案速裁”工作模式。建立健全仲裁监督机制,提升仲裁办案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建立工伤保险“一件事”服务体系

2026年,青岛市将创新服务方式,优化服务举措,打造更加公平、均衡、普惠、可及的人社服务品牌。

青岛市全面推进新形势下人社数字化、智慧化建设,推动人社智能助手“智问、智查、智办”广泛使用。扎实推进全省“智慧人社”一体化建设,以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牵引,建立工伤保险“一件事”服务体系,拓展社保卡居民服务“一件事”服务场景,升级优化退休“一件事”服务流程,推动人社服务“直达快办、免申即享”。

青岛市深化人社政策“月月讲、周周问”宣传解读。推进12333热线高效运营,保持热线综合接通率、满意率均达到99%以上。强化执法监督,推行包容审慎监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便民、利企、惠商”同城便利和“人才协同、社保衔接”济青都市圈联动发展行动,推进青岛都市圈(胶东经济圈)一体化发展。

打破技能人才职业发展“天花板”

青岛发布全国首部聚焦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的地方性法规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记者 国瑾

昨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政策例行吹风会,介绍《青岛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相关情况。据悉,《条例》将于2026年3月1日起施行,这是全国首部聚焦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的地方性法规,对于壮大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条例》共6章42条,包括总则、职业技能提升、职业发展、保障激励、权益维护、附则等部分。

《条例》重点明确了政府、工会、企业的职责分工,并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制度设计,突出

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引领,着力夯实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的制度根基,树立尊重劳动、崇尚技能的鲜明导向。

在职业技能提升方面,《条例》聚焦重点产业、紧缺领域人才需求,明确支持院校根据产业需求优化专业设置,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技能培训,强化产教融合和实训平台建设,着力帮助产业工人练就过硬本领,确保其技能水平适应产业发展需求。

在职业发展方面,《条例》明确推行“新八级工”制度,推进职业技能等级与职称、学历双向比照认定,着力打破技能人才职业发展“天花板”,畅

通产业工人成长晋升通道,拓展职业发展空间。

在保障激励方面,《条例》提出将从财政支持、薪酬分配,到技能竞赛激励、创新成果转化扶持等方面多点发力,充分激发产业工人的创新创造活力,保障产业工人技能价值得到充分认可,着力实现技能越高、贡献越大、回报越丰厚的正向激励。

在权益维护方面,《条例》明确了平等就业、劳动报酬、休息休假等基本权利,完善了民主参与、疗休养、心理健康服务等保障措施,维护产业工人合法权益,着力提升其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